



诸城市大力实施土地开发整理 支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王新军

(诸城市国土资源局, 山东 诸城 262200)

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以来,诸城市认真贯彻落实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这一重大历史任务,下大气力解决农业基础设施薄弱、农村社会事业发展滞后、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扩大的社会矛盾,把土地开发整理工作作为改善当前农村水利设施、提高粮食产量、增加农民收入的重要途径,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贡献力量。

1 因地制宜开展土地开发整理

诸城市地处山东半岛东南部,总面积 2 183 km²,辖 23 个乡镇(街道),人口 106 万,耕地面积 10.67 万 hm²,是人多地少的农业市。全市山地和丘陵占总面积的 52.7%,未利用土地占总面积的 7.3%,存在土地开发整理潜力。诸城市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这一战略目标,利用全市土地后备资源较为丰富的优势,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宏观调控下,有计划、有步骤地实施土地开发整理工作。2001 年以来,全市共实施各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198 个,其中国家级项目 1 个,省级项目 3 个,潍坊市项目 14 个,县级项目 180 个。项目总规模达到 23 000 hm²,总投资 1.15 亿元,新增耕地 2 493 hm²。确保了诸城市非农业建设“占一补一”,实现了全市耕地总量动态平衡。

2 成立专门土地开发整理机构

为抓好土地开发整理的各项工作,诸城市委市政府成立了土地开发整理中心,具体负责全市土地开发整理的资源调查、规划编制、项目上报、项目实

施、检查验收等工作。通过机构设置,进一步规范了土地开发整理工作,促进了该项工作上水平、上台阶。同时,为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了由分管市长任组长,由市国土资源局、财政局、农业局、水利局、林业局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土地整理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土地开发整理工作的领导和协调,并每月召开一次调度会,定期听取土地整理工作专题汇报。

3 积极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1)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首先要抓好村庄改造,把土地开发整理的目标转向农村居民点整理。诸城市居民区多分布在水土条件较好的地方,全市 1 336 个行政村,占地 14 000 hm²,如果全部实施改造,可增加耕地 3 000 余公顷。在村庄改造过程中,对平原村庄采取就地改造的办法,充分利用村内空闲地建房,清除村内乱搭乱建现象和拆除“建新不拆旧”的房子,停止审批占用耕地建房,使村容村貌清洁、规范;在山丘地区,村址大多占用的是平整肥沃的土地,对部分耕地少、交通不便的村庄,采取村庄搬迁的方法,腾出旧址,复垦为耕地。既增加了村庄耕地面积,又方便了群众出行。目前,“向村庄要地”已成为群众的共识。皇华镇邵家沟村有住户 145 家,全村土地面积有 320.6 hm²,其中耕地面积 77.4 hm²。按规划邵家沟村已搬迁到诸日路东侧的沙滩上。该村原村址土层厚、土质肥,经过整理,改造成了旱涝保收的丰产田。此举受到了广大农民的欢迎。同时,诸城市还利用对“空心村”的改

收稿日期:2006-07-31;修订日期:2006-11-14;编辑:杨学作

作者简介:王新军(1974—),男,山东沾化人,主要从事国土资源信访工作。

造来增加耕地面积。近年来,诸城市仅村庄改造一项就整理土地 1000 hm^2 。

(2)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高农民收入,把土地开发整理的目标转向收入较低的山区农村。诸城市南部和东部属低山丘陵地区,面积虽然大,但用于耕种的面积少,而且地块小、土层瘠薄,地力差,水资源贫乏,人地矛盾突出。2004年,在南部山区郝戈庄镇实施福台岭省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新增耕地 40.67 hm^2 ,改造低产田 202 hm^2 ,使项目区原来的低产田改良为旱涝保收的高产、稳产田,粮食产量提高了 30%,实现了旱能浇、涝能排、田成方、林成网、路路通的现代化种植格局。同时,科学的耕作方式,带动了林果业的发展,促进了农业结构的调整。该项目完成后,每年可为项目区农民增加收入 93.46 万元。桃园乡下屋子村,人均耕地 0.06 hm^2 ,耕地相对贫瘠,通过对该村考察后实施了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平整了该村有耕种条件的 2 条沟渠,整理后人均耕地达到 0.1 hm^2 ,既增加了农民收入,又方便了村民的出行,老百姓纷纷称赞这是政府为老百姓办的一件大实事、大好事。

(3)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为群众着想,改

善农民生产条件。诸城市是一个农业市,不少偏远村庄低产田较多,旱不能浇,涝不能排,交通不便。在实施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时,注重加强对村庄附近中低产田的改造,不但要抓好项目实施,而且要方便群众耕种。以方便群众出行、增加群众收入为出发点,建设好村庄与项目区的“民心路”。同时加强对荒草地、田坎以及其他未利用地的开垦,治理了水土流失现象。不仅提高了土地利用效率,而且提高了耕地质量,增加了耕地面积,极大地改善了项目区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增强了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和农业发展动力,改变了项目区农民“晴天一身土,雨天一身泥”的交通现状。瓦店镇高家庄子村经济条件比较落后,在土地开发整理过程中,专门为该村修复了外出的生产路,修建了过路桥涵,修整了村内道路,方便了群众的生产 and 出行,改变了村容村貌。

诸城市通过不懈努力,改善了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区内农民的生产、生活,全市通过土地开发整理得到收益的村庄达 361 个,占全市村庄的 27%,仅土地开发整理新增耕地可为项目区增产粮食 3 000 万 kg ,增加收入 2 992 万元。收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时政热点

针对我国近九成煤炭资源分布在生态环境脆弱地区 国家环保总局将规范煤矿环境评价

章珂

国家环保总局将深度介入煤炭资源开发的综合决策,规范、指导和推动其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从源头预防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有关专家日前透露,由中煤国际工程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和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共同承担的《煤炭工业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征求意见稿已完成。

《导则》提出,我国近 90%的煤炭资源分布在大陆性干旱、半干旱气候带,这些地区水土流失和土地荒漠化十分严重,泥石流、滑坡等地质灾害频繁,植被覆盖率低,生态环境十分脆弱。但今后这些地区将集中全国 60%以上的煤炭生产能力,生态环境制约十分突出,应当引起高度重视。

煤炭开采中比较突出的环境问题主要表现在

地面沉陷(露天矿挖掘)、地下水资源破坏、煤矸石堆存占地和自燃等几个方面。

近年来,由于部分地区对煤炭需求增长缺乏科学分析,出现了投资过热、无序建设的现象。而传统的煤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由于局限于建设项目层次,处于决策链(战略、政策、规划、计划、项目)的末端,不能影响前期矿区总体规划的布局 and 决策,也不能指导政策或规划的发展方向。

因此,解决这些问题的根本途径就是将环境影响评价由建设项目层次延伸到矿区总体规划层次,即开展矿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从决策源头控制或减轻环境污染和损害,合理安排煤炭生产力的布局 and 开采顺序,使煤炭开采能在环境承载力的范围内有序、和谐地发展。